附件：

2012年度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上报材料时间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上报材料 | 上报单位 |
| 1 | 12月10日前 | 《2012年度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方案》 | 各街道、乡镇政府和职能部门（公安局、安监局、工商分局、交通局、城管大队、消防大队、质监局、环保局、统计局、商务委、县委宣传部等） |
| 2 | 12月10日前 | 县政府和各街道、乡镇政府、职能部门签订的《2012年度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责任状》 | 各街道、乡镇政府和职能部门（公安局、安监局、工商分局、交通局、城管大队、消防大队、质监局、环保局、统计局、商务委、县委宣传部等） |
| 3 | 12月10日前 | 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督察方案》 | 县监察局 |
| 4 | 每阶段工作结束后 | 《2012年度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督察记录表》 | 县监察局 |
| 5 | 12月20日前 | 《重点地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责任明确书》 | 各街道、乡镇政府 |
| 6 | 明年1月15日前 | 各街道、乡镇政府和职能部门《2012年春节烟花爆竹燃放秩序维护工作方案》 | 各街道、乡镇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 |
| 7 | 明年1月15日前 | 《春节期间禁放点看护工作方案》、《2012年度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地点登记表》 | 行业主管部门（市政市容委、教委、住建委、民政局、旅游局、体育局、水务局、商务委、文物所、园林绿化局、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等） |
| 8 | 明年2月10日前 | 各街道、乡镇政府和职能部门《2012年春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总结》 | 各街道、乡镇政府和职能部门（公安局、安监局、工商分局、交通局、城管大队、消防大队、质监局、环保局、统计局、商务委、县委宣传部等） |